

## 114 年金峰鄉閱讀獎勵實施計畫

### 壹、依據：

114 年臺東縣金峰鄉公所施政計畫辦理。

### 貳、參加對象：

- 一、持有臺東縣轄內圖書館借書證之讀者。
- 二、獲獎者於活動期間內設籍於本鄉者。
- 三、獲獎者於活動期間內非設籍於本鄉者。

### 參、主辦單位：

金峰鄉公所

### 肆、活動期間：114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4 年 10 月 31 日止

### 伍、目的及內容：

一、計畫目的：美國名作演說家馬克吐溫曾言：「外物之味，久則可厭；讀書之味，愈久愈深」。職是於此，藉由辦理閱讀獎勵活動，以營造優質閱讀風氣、提升辦證率與借閱率。

### 二、計畫內容：

#### (一)獲獎者於活動期間內設籍於本鄉者。

1. 讀者必須先辦理本縣借書證，於活動期間內至本鄉圖書館(本館)借閱書籍，歸還書籍時須附上閱讀心得(如附件)以茲證明，(字數至少 100 字，或以繪圖或圖文創作方式，且非抄襲他人作品)，依閱讀心得數量統計借閱冊數，未檢附者不列入計算。取該期間內總借閱冊數前 30 名讀者(冊數相同時以還書時間順序定名次)給予獎勵。
2. 為避免讀者借書只借不看，故需借滿 7 日才予計算借閱冊數，借書當天或 7 日內歸還均不予計算借書冊數(例：5 月 1 日借書，5 月 8 日還書才能算借書冊數，如 5 月 1 日至 7 日即還書，不算入本活動的借閱數)。
3. 以本館館藏借閱為主，通閱(雜誌及期刊)不列入計算。
4. 以他人之借書證代為借書，不列入計算。
5. 獎勵基準：本館將於活動期間結束後進行借閱冊數結算，預計 12 月 15 日前於網頁公告獲獎名單。
6. 獎勵額度：

獎別	獎項	名次
頭獎	禮券 5,000 元	第 1 名
貳獎	禮券 4,000 元	第 2 名
參獎	禮券 3,000 元	第 3 名
肆獎	禮券 2,000 元	第 4 名-第 10 名，計 7 人
伍獎	禮券 1,000 元	第 11 名-第 20 名，計 10 人
普獎	禮券 500 元	第 21 名-第 30 名，計 10 人

(二)獲獎者於活動期間內非設籍於本鄉者。

1. 讀者必須先辦理本縣借書證，於活動期間內至本鄉圖書館(本館)借閱書籍，歸還書籍時須附上閱讀心得(如附件)以茲證明，(每人限投1件，字數至少100字，或以繪圖或圖文創作方式，且非抄襲他人作品)，未檢附者不列入計算。活動結束後公開抽出20位參與者給予獎勵。
2. 為避免讀者借書只借不看，故需借滿7日才予計算借閱冊數，借書當天或7日內歸還均不予計算借書冊數(例：5月1日借書，5月8日還書才能算借書冊數，如5月1日至7日即還書，不算入本活動的借閱數)。
3. 以本館館藏借閱為主，通閱(雜誌及期刊)不列入計算。
4. 以他人之借書證代為借書，不列入計算。
5. 獎勵基準：本館將於活動期間結束後進行抽獎，每名可獲贈獎品乙份，預計12月15日前於網頁公告獲獎名單。
6. 獎勵額度：

獎別	獎項	名次
參加獎	禮品	20名

(三)初次辦理本館借書證之讀者，將當場贈送「閱讀禮品」乙份，至送完為止。

陸、備註：

得獎名單將依期程於本所網站(<https://www.ttjfn.gov.tw>)最新消息公告，得獎人另以電話通知領獎。

